

证券代码：600212

证券简称：江泉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41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芯火科技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和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》，经事后核查发现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第 10、11 页及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》第 5、6 页部分内容需进行更正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更正

更正前内容：

(2) 2016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

(3) 2018 年 9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

2018 年 9 月 27 日，李刚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106.25 万元转让给肖兵，将股权 37.5 万元转让给朱熹。

股权转让后，公司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认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实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认缴出资比例（%）
李刚	212.50	42.50	42.50
肖兵	212.50	42.50	42.50
朱熹	75.00	15.00	15.00
合计	500.00	100.00	100.00

(4) 2020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

2020 年 4 月 14 日，李刚、肖兵以及朱熹将持有的公司实缴资本 100 万元转让给北京有巢科技有限公司；李刚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公司 170 万元和 30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伽罗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肖兵将持有的公司 70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；肖兵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公司 100 万元和 30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深腾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和 2020 年 7 月 30 日实缴出资合计 130 万元，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实缴出资 200 万元，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实缴出资 70 万元；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(6) 2020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

更正后内容：

(2) 2016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

(3) 2018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

2018 年 9 月 27 日，李刚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 106.25 万元转让给肖兵，将股权 37.5 万元转让给朱熹。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股权转让后，公司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认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实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认缴出资比例（%）
李刚	212.50	71.25	42.50
肖兵	212.50	21.25	42.50
朱熹	75.00	7.50	15.00
合计	500.00	100.00	100.00

(4) 2020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

2020 年 4 月 14 日，李刚、肖兵以及朱熹将持有的公司实缴资本 100 万元转让给北京有巢科技有限公司；李刚与肖兵分别将持有的公司 28.75 万元和 171.25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伽罗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肖兵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公司 7.5 万元和 62.5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；李刚、肖兵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公司 112.5 万元、12.5 万元和 5 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深腾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和 2020 年 7 月 30 日实缴出资合计 130 万元，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实缴出资 200 万元，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实缴出资 70 万元；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(6) 2020 年 8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

一、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》更正

更正前内容：

(2) 2016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

(3) 2018年9月第二次股权转让

2018年9月7日，李刚将其持有的芯火科技股权106.25万元转让给肖兵，将股权37.5万元转让给朱熹。

股权转让后，芯火科技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认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实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认缴出资比例（%）
李刚	212.50	42.50	42.50
肖兵	212.50	42.50	42.50
朱熹	75.00	15.00	15.00
合计	500.00	100.00	100.00

(4) 2020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

2020年4月14日，李刚、肖兵以及朱熹将持有的芯火科技实缴资本100万元转让给北京有巢科技有限公司；李刚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芯火科技170万元和30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伽罗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肖兵将持有的芯火科技70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；肖兵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芯火科技100万元和30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深腾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14日和2020年7月30日实缴出资合计130万元，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实缴出资200万元，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实缴出资70万元；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(6) 2020年7月第四次股权转让

更正后内容：

(2) 2016年12月第一次股权转让

(3) 2018年10月第二次股权转让

2018年9月27日，李刚将其持有的芯火科技股权106.25万元转让给肖兵，将股权37.5万元转让给朱熹。公司于2018年10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股权转让后，芯火科技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名称	认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实缴注册资本额（万元）	认缴出资比例（%）
李刚	212.50	71.25	42.50
肖兵	212.50	21.25	42.50
朱熹	75.00	7.50	15.00
合计	500.00	100.00	100.00

（4）2020年4月第三次股权转让

2020年4月14日，李刚、肖兵以及朱熹将持有的芯火科技实缴资本100万元转让给北京有巢科技有限公司；李刚与肖兵分别将持有的芯火科技28.75万元和171.25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伽罗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肖兵和朱熹分别将持有的芯火科技7.5万元和62.5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；李刚、肖兵与朱熹分别将持有的芯火科技112.5万元、12.5万元和5万元资本认缴权转让给广东深腾科技有限公司（后改名为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下文中全部用“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”列示）；上海有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14日和2020年7月30日实缴出资合计130万元，上海庭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7月30日实缴出资200万元，安徽胜库华商贸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28日实缴出资70万元；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。

（6）2020年8月第四次股权转让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其他内容未发生变更。修订后的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和《北京芯火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》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相关内容，敬请投资者查阅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江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三日